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14-035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落实2014年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以及本年度中期报告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4年，财政部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上述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依据上述准则，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修订，自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2014年8月20日，公司召开四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1、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范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纳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范范围。本公司根据该准则要求，修订了有关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同时本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拟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说明
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	123,060,000.00	原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核算，追溯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中铁联合物流（迁安）有限责任公司	4,680,000.00	
唐山湾炼焦煤储配有限公司	95,000,000.00	
小计	222,740,00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自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唐山港201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2、财务报表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要求企业将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为“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和“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两类进行列报等。该准则的采用对201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3、职工薪酬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明确了有关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分类、确认和计量。本公司根据该准则要求对现有的职工薪酬会计政策进行了重新梳理，并做了适当的修改。该准则的修订对本公司201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4、合并范围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明确了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并对控制的定义进行了修改。本公司已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进行了重新评估，同时修订了相应的会计政策。本公司认为该修订的会计准则的采用对本公司2013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5、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对公允价值计量建立了统一的框架，对与公允价值相关的披露做出了要求。本公司已按照该项准则对相应的会计政策进行了修订，该会计准则的采用对本集团2013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6、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规范了合营安排的认定、分类以及各参与方在合营安排中权益等的会计处理。本公司根据该准则要求，修订了有关合营安排的会计政策，该会计准则的采用对本公司2013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7、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生效后，本公司比较财务报表中披露的该准则施行日之前的信息将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有关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披露要求除外）。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依照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我们认为，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现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意见：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现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上网公告附件

- （一）独立董事关于四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二）四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 （三）四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日